

二〇二二年春季全時間訓練信息綱目

總題：

羅馬書五至八章—聖經的核仁

第十四篇

活在生命之靈的律作為愛的律法裏，
以成就我們模成神長子形像的定命

讀經：羅八2，28～29，加六2～3，約十三34，約壹四16～21，林前八1，十三4～8上，13

壹 神的經綸就是祂的心意，要將自己作到我們裏面，使祂自己成為人，好使人在生命和性情上成為神，但無分於神格，好使祂『人化』了，而我們『神化』了，為着建造召會作基督生機的身體，以終極完成新耶路撒冷：

- 一 基督徒的生活乃是基督自己藉着作為生命之靈的律運行在我們裏面，而從我們活出來—詩歌三〇四首，羅八2。
- 二 每當我們覺得自己軟弱、低沉、退後時，我們去禱告、親近主，裏面生命之靈的律立刻自動自發的運行，使我們得着復甦—詩六二8，耶十七7～8，詩八十1，3，7，18～19。
- 三 內住的生命之靈的律乃是蓋印的靈，對我們就是一只『訂婚戒指』，向所有人指明，我們已經許配給基督，我們屬於基督，並為基督佔有一林後十一2，路十五22，弗一13，四30。
- 四 三一神經過過程並終極完成為生命之靈的律，就是賜生命的靈，賜人生命的那靈；如今祂在我們裏面作為自動的原則和自發的能力，將祂自己作為生命（原文，『奏厄』）分賜到我們整個三部分的人裏—約六63，十四6上，十10下，羅八2，10，6，11。

貳 『萬有都互相効力，叫愛神的人得益處，就是按祂旨意被召的人。因為神所豫知的人，祂也豫定他們模成神兒子的形像，使祂兒子在許多弟兄中作長子』—28～29節：

- 一 羅馬八章論到包羅萬有的靈賜生命給我們這人的三部分，目標是為將我們模成神長子的形像；包羅萬有之靈獨一的功用乃是將奏厄，就是神聖的生命，分授到我們裏面—林後三6：
 - 1 長子是原型，是標準的模型，為着大量複製出神許多的兒子，就是長子許多的弟兄，構成祂的身體，作神團體的彰顯—羅八29，弗四20～21。
 - 2 神大量複製這原型的作法，乃是將祂活的原型，就是長子，作到我們全人裏面；我們若與這奇妙的原型合作，向祂敞開，祂就要從我們的靈向外擴展到我們心的各部分裏—三16～21。
- 二 那靈安排我們的環境，使萬人、萬事與萬物都互相効力，叫我們得益處；羅馬八章二十八節的『益處』，乃指更多得着基督作到我們裏面；生命之靈的律用生命供應我們，以變化我們並將我們模成神長子基督的形像，使我們成為獻給神的基督馨香之氣—耶四八11，林後二15，歌四16。

- 三 我們模成神長子的形像，乃是我們的定命，也是神聖生命在我們裏面作工的目標；我們照着那在耶穌身上是實際者學了基督，就是在基督這榜樣的模子裏，模成基督的形像，在復活裏接受祂作我們神聖的生命，而在神裏面、同着神、爲着神、憑着神、並向着神作一切，使神得着榮耀一羅八29，弗一4~5，四20~21，羅十一36。
- 四 我們被模成，乃是我們在神聖生命上的成熟，藉此我們完滿的有分於神的神性，而在具有祂的神聖成分並經歷祂生機的救恩上，得到具體：
 - 1 變化是我們在天然的生命裏新陳代謝的改變，成熟乃是我們被那改變我們的神聖生命所充滿一林後三18，來六1上，西一28~29。
 - 2 生命成熟是被作生命的神所充滿，祝福乃是生命的滿溢，就是神藉着人生命成熟而有的滿溢；祝福別人就是將人帶到神面前，並將人帶進神聖三一的神聖分賜裏一民六22~27，林後十三14，彼前三8~9。
- 五 包羅萬有、賜生命、內住的生命之靈的律，正將積極而有能的神聖生命注入我們裏面，在我們裏面作工，要『基督化』我們，使我們在生命、性情和彰顯上，與基督一模一樣。
- 六 我們可以藉着神聖生命的顯出，看出人是否享受並經歷奏厄，就是神聖的生命一參民六6~9：
 - 1 那些不肯完全向主敞開、接受祂作生命的光的人，雖然還能用頭腦聽信息並讀聖經，但他們所聽的，所讀的，不過成了他們定罪別人的張本，批評別人的工具，而自己卻一點光都得不着。
 - 2 那些向主關閉的人，專會定罪人，批評人，對別人的光景看得很清楚，而對自己的情形卻一點不認識；這證明他們完全是在黑暗裏！
 - 3 我們在聚會中是如何聽一篇健康、正確的信息，就可以顯明在我們的心思裏是生命或死亡；我們若喜樂的接受信息，就顯明心思裏滿有生命；然而，我們裏面若對信息起懷疑或爭論，就顯明我們心思裏的死亡；聽眾心思裏的生命或死亡，可以供應或殺死講者的靈。
 - 4 我們若滿了生命，儘管我們也許沒有作甚麼，但我們這人就會彰顯生命，並供應生命給周圍的人一約壹五16上。

參 生命之靈的律乃是基督的律法作為愛的律法一羅八2，加六2，約十三34：

- 一 神先愛我們，將祂的愛注入我們裏面，並且在我們裏面產生出愛來，使我們能用這愛愛祂，並愛眾弟兄一約壹四19~21。
- 二 保羅在林前十三章所描述的愛，乃是神聖生命的彰顯；（4~8上；）不僅如此，愛乃是那靈的果子，這事實指明愛的本質必須是那靈；（加五22；）我們若沒有愛，我們的說話就如同鳴的鑼、響的鉸，發出聲音卻沒有生命。（林前十三1。）
- 三 愛是不嫉妒，不輕易發怒，不計算人的惡，凡事包容，凡事忍耐，比一切存留得更長久，並且是最大的一4~8上，13節。
- 四 愛的律法必須由生命之靈的律將其實化，使我們能彼此擔當重擔，成為我們在靈裏並憑着靈而行的自然結果；（加六2，五16，25；）但我們若滿了驕傲，就不能擔當別人的重擔；這是因為我們自己欺騙自己，自以為是甚麼，其實我們甚麼也不是。（六3。）
- 五 當愛的律法在我們裏面得以發動，我們就自動並自然的成為牧人，有我們父神愛和赦免的心，並我們救主基督牧養和尋找的靈，尋找並找着失去的那隻羊一約二一15~17，路十五1~7。
- 六 當愛的律法在我們裏面得以發動，我們在主裏的勞苦就是愛心的勞苦；（林前十五

58，帖前一3~4；）在其中我們『扶助軟弱的人』（徒二十35）並『扶持軟弱的人』；（帖前五14；）『軟弱的人』指那些在靈、魂、體方面軟弱，或是在信心上軟弱的人。（羅十四1，十五1。）

- 七 我們從神所接受的生命乃是愛的生命；基督曾在這世上活出神就是愛的生活，如今祂是我們的生命，使我們能在這世上活出同樣愛的生活，與祂所是的一樣—約壹三14，五1，二6，四17。
- 八 我們必須是一個被基督的愛沖沒並沖激的人；神聖的愛該像大水澎湃沖向我們，迫使我們情不自禁的向祂活着—林後五14。
- 九 弟兄相愛是舊誠命，也是新誠命：是舊誠命，乃因信徒從基督徒生活的開始就有了；是新誠命，乃因在基督徒的行事為人上，這誠命一再露出新的曙光，一再以新的亮光及新鮮的能力照耀—約壹二7~8，三11，23，參約十三34。
- 十 召會生活乃是弟兄相愛的生活，（約壹四7~8，約貳5~6，約十五12，17，啓三7，弗五2，參猶12上，）並且身體在愛裏把自己建造起來。（弗四16。）
- 十一 神賜給我們的靈，就是蒙了重生的靈，乃是愛的靈；我們需要有一個火熱的愛的靈，以征服今日召會的墮落—提後一6~7，羅十二11。
- 十二 『知識是叫人自高自大，惟有愛建造人』；我們可能聽了職事的信息，只得了一些知識，就自高自大；（林前八1下，參林後三6；）彼此相愛是我們屬於基督的表記。（約十三34~35。）
- 十三 在召會中間好為首，乃與愛眾弟兄相對—約壹9：
 - 1 在主工作中的爭競，不僅是雄心的表記，也是驕傲的表記；題到自己的才能、成功、完全和美德，乃是驕傲的一種輕率形態。
 - 2 看自己過於所當看的，是驕傲的另一種形態；（羅十二3；）自誇、自高、自榮、貪圖虛榮，都是驕傲醜陋、卑下的表現。（加五25~26。）
- 十四 正如主耶穌捨了祂的魂生命，使我們能得着神聖的生命，我們在實行身體的生活時，也需要捨去我們的魂生命並否認己，以愛弟兄並將生命供應給他們—約壹三16，約十11，17~18，十五13，弗四15~16，29~五2，林後三6，四12~13，十二15，羅十二9~13。
- 十五 我們需要喪失我們的魂生命，不愛這世界及其享樂；反之，我們應當接受並彰顯是愛的神，以此為我們的喜樂、娛樂、消遣和快樂—約壹二15~17，太十六25~26，詩三六8~9，參提後三1~5。
- 十六 在召會生活中，弟兄相愛乃是實際的表現在顧到缺乏聖徒的需要，而沒有任何自私的目的或外表自我的顯揚；在與缺乏聖徒分享物質的東西時，主生命的恩典連同祂的愛，就在基督身體的眾肢體之間湧流，並注入他們裏面—約壹三17~18，太六1~4，羅十二13，林後八1~7。
- 十七 我們住在愛裏面，習慣的用神的愛愛人，就履行了我們懷著雄心大志，要討主的喜悅，並且不會懼怕主再來時會受祂刑罰—約壹四16~18，林後五9~11，太二五21。
- 十八 爲着建造召會作基督生機的身體，在我們的所是和所作上，愛乃是極超越的路—林前十二31下~十三8上。